

2024年度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门市卫生检验中心），属于江门市卫生健康局（原江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属下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是江门五邑地区的疾病预防控制、卫生监测检验、科研培训的技术指导中心。具有省计量认证，省卫生监督检验检测机构资格认定，实验室国家认可，卫生部HIV确认实验室评审，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水质106项检测以及广东省公共场所卫生检验检测及评价机构技术能力等能力。主要职责包括：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实施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计划和方案；完成国家、省、市下达的重大疾病预防控制指令性任务。

（二）开展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等疾病的流行因素监测、报告、流行病学调查、处理，及防控效果评价；开展皮肤病、性病、麻风病、艾滋病的监测、流行病学调查、疫情分析和管理。

（三）开展食源性、环境性疾病监测、流行病学调查和处理；按计划开展公众营养监测与评价；开展病媒生物调查、监测、防控技术指导及评价；对生活、工作、学习环境中健康危害因素进行监测、评价、干预。

（四）负责辖区内预防性生物制品管理，组织、实施预防接种工作和效果评价，监测、调查和处理预防接种疑似异常反应。

（五）组织开展和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预警和报告工作；组建应急队伍，并开展培训、演练；参与和指导突

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调查、处理，并提供应急储备技术支持。

（六）组织开展病原微生物检验和毒物、污染物的理化检验，及相关毒理鉴定工作；受卫生行政部门委托承担与卫生监督执法相关的检验检测、分析评价、技术鉴定等工作；组织开展艾滋病、性病实验室质量管理。

（七）负责辖区疫情和健康相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的搜集、分析、利用、预警，负责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网络运行维护、安全管理。

（八）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协调指导各市、区的健康教育工作；承担“全国亿万农民健康促进行动”江门市办公室日常工作和控烟健康教育；负责制订全市健康教育工作规划、规范和考核评价体系，组织业务培训，实施效果评价；组织开展健康教育活动，设计制作健康教育宣传材料，普及医药、卫生、保健知识。

（九）负责对下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进行业务指导、人员培训，并协助卫生行政部门开展绩效考核和评估；指导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及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控工作。

（十）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应用性研究，推广适宜技术和手段，提供技术指导、支撑和服务。

（十一）编制全市计划生育药具需求和分配计划；开展避孕药具试用推广、培训和服务工作；按照国家计划承担调拨、储存、发放避孕药具等工作；指导各市（区）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和服务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实有内设机构21个部门，分别是：传染病预防控制所、病原微生物检验所、环境与学校卫生所、艾滋病预防控制所、性病麻风病预防控制所、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所、食品安全与地方病预防控制所、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所、计划免疫所、消毒与医院感染控制所、理化检验所、寄生虫病预防控制所、热带病预防控制所、计划生育药具管理部、健康教育部（市健康教育中心）、公共卫生应急部、科教与质量管理部、信息与网络管理部、后勤保障部、财务部、办公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6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3.9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7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44.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292.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3.9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35.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38.92	本年支出合计	57	6,047.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86
总计	30	6,050.27	总计	60	6,050.2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38.92	6,035.19	0.00	0.00	0.00	0.00	3.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4.61	1,04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3.50	1,02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2.27	53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49	32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74	16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1.11	2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11	2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83.95	4,280.22	0.00	0.00	0.00	0.00	3.73
21004	公共卫生	3,953.17	3,949.43	0.00	0.00	0.00	0.00	3.7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329.48	3,325.74	0.00	0.00	0.00	0.00	3.7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8.86	7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4.26	52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0.02	0.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56	2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76	28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73	12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03	160.0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03	4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03	4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92	7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3.92	7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3.92	7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5.42	63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5.42	63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91	282.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2.52	352.5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47.41	4,807.68	1,239.7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4.61	1,044.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3.50	1,023.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2.27	532.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49	327.4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74	163.7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1.11	21.11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11	21.1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92.75	3,127.65	1,165.09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3,961.96	2,837.89	1,124.07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338.27	2,837.89	500.38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8.86	0.00	78.86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4.26	0.00	524.26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0.02	0.00	0.02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56	0.00	20.56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76	289.7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73	129.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03	160.03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03	0.00	41.03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03	0.00	41.03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3.92	0.00	73.92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3.92	0.00	73.92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3.92	0.00	73.9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5.42	635.4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5.42	635.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91	282.9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2.52	352.5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6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72	0.7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3.9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44.61	1,044.6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280.22	4,280.2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3.92	0.00	73.9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35.42	635.4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35.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034.89	5,960.97	73.9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30	0.3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035.19	总计	64	6,035.19	5,961.27	73.9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60.97	4,807.68	1,153.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2	0.00	0.7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72	0.00	0.72
2013105	专项业务	0.72	0.00	0.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4.61	1,044.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3.50	1,023.5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32.27	532.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7.49	327.4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74	163.74	0.00
20808	抚恤	21.11	21.1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11	21.1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80.22	3,127.65	1,152.57
21004	公共卫生	3,949.43	2,837.89	1,111.5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325.74	2,837.89	487.8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8.86	0.00	78.8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24.26	0.00	524.2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0.02	0.00	0.0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56	0.00	20.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76	289.7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9.73	129.7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0.03	160.03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03	0.00	41.0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03	0.00	41.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5.42	635.4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5.42	635.4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91	282.9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52.52	352.5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69.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06
30101	基本工资	644.76	30201	办公费	13.53
30102	津贴补贴	415.81	30202	印刷费	5.41
30103	奖金	880.81	30203	咨询费	2.3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3.99	30204	手续费	0.44
30107	绩效工资	835.12	30205	水费	2.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7.49	30206	电费	33.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3.74	30207	邮电费	4.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7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8.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7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65	30211	差旅费	3.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2.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8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5.0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75
30302	退休费	520.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52
30304	抚恤金	21.1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4
30307	医疗费补助	43.13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6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6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3.4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8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554.75		公用经费合计	252.9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3.92	73.92	0.00	73.9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73.92	73.92	0.00	73.92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73.92	73.92	0.00	73.92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73.92	73.92	0.00	73.9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65	0.00	16.45	0.00	16.45	2.20	15.49	0.00	15.08	0.00	15.08	0.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6,050.2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038.9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61.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1.04万元，下降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度人员正常调动、退休；二是2024年在职人员卫生防疫津贴从一类下调为二类标准发放并补扣上年差额，因此2024年人员经费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8.71万元，增长1,319.6%。主要变动情况：加强型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升级改造等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项目经费大幅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81万元，下降70.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广东省公共卫生研究院广东省食药物

质专项检测工作经费减少；二是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儿童青少年脊柱侧弯流行病学调查工作经费减少，因此其他收入降幅明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6,050.2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047.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807.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6.94万元，下降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度人员正常调动、退休；二是2024年在职人员卫生防疫津贴从一类下调为二类标准发放并补扣上年差额，因此2024年人员经费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1,239.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7.09万元，增长7.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加强型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升级改造等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项目支出，二是新增免疫印迹仪购置经费支出，因此2024年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035.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61.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1.04万元，下降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度人员正常调动、退休，二是2024年在职人员卫生防疫津贴从一类下调为二类标准发放并补扣上年差额，因此2024年人员经费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92万元，比上

年决算数增加68.71万元，增长1,319.6%；主要变动情况：加强型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升级改造等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项目经费大幅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034.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960.9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60.75万元，增长10.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等调整缴费基数，二是年中下达中央、省级财政拨款项目经费，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等项目，年中调整追加市级应急物资储备经费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经费，项目支出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9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2.11万元，下降23%；主要变动情况：加强型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升级改造工程按工程进度预付73.92万元工程款，剩余经费22.11万元结转至2025年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4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8.65万元的8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7万元，下降9.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

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5.08万元，完成预算16.45万元的91.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万元，下降8.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5.08万元，完成预算16.45万元的91.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万元，下降8.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完成预算2.2万元的18.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万元，下降42.6%。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因单位1位专职司机7月到龄退休，公务用车使用率降低，业务用车更多使用租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减少；二是公务接待从2023年的14批次减少到9批次，接待上级部门业务工作的监督检查、各地级市疾控中心业务交流接待批次、人数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08万元，占97.4%；公务接待费支出0.41万元，占2.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0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5.0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2辆，主要用于车辆年检、保险费、车辆维修费、燃料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4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用餐，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9次，接待人数共68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部门对本单位开展各类业务工作的监督检查，省内其他地级市疾控中心业务交流。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84.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35.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8.9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6.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7.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5.1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2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6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472.2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0.95%。

本单位本年度开展了“疾病预防监测专项经费”、“疾病预防控制专项资金”、“第二类疫苗储存配送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经费”、“免疫印迹仪购置经费”及“加强型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升级改造工程”等6个重点项目绩效自评。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6个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72.23万元，执行数为445.97万元，完成预算的94.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积极开展广东省城乡饮用水、用户水龙头信息公开、农饮水安全工程、蓬江江海两区污染物风险监测评估、公共场所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等多个环境监测项目；常态化开展污水新冠病毒监测，落实学生症状监测，为传染病预警、评估提供科学依据；开展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和干预，加强全市卫生健康副校长培训指导，建立学生常见病、传染病等多病共防工作模式；举办全市“环境健康杯”比赛，参加各项健康科普大赛，选送作品获得多个省级和国家级奖项，先后获得广东省第四届环境健康宣传系列活动市级优秀集体、广东省环境与健康图文类及视频类宣教材料优秀单位、2024年中国健康科普大

赛（广东省赛区）优秀组织奖。2、规范开展医疗机构、养老机构等重点场所消毒质量监测工作。一是科学制定全市医疗机构消毒质量与感染风险监测方案，监测范围基本涵盖医院感染控制的重点部门和项目；二是完成医疗机构常规监测、NICU肠道病毒感染风险监测、养老机构消毒监测和市直托幼机构消毒监测。关注医院感染风险，指导机构落实科学消毒。当监测结果提示有重大风险隐患时，及时反馈结果至被监测单位、同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卫生监督部门，及时查找原因、采取防控措施。3、强化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巩固地方病防治攻坚成果。一是完成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地方病防治监测工作，巩固地方病防治成果；二是开展食源性疾病监测，及时核查疑似食源性疾病聚集事件；三是完成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和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我市已完成357份企业标准备案（全省第三）；四是开展餐饮具集中效果消毒监测工作；五是开展防治碘缺乏病宣传日、全民营养宣传周、学生营养日宣传、食品安全宣传周工作，提高群众的健康素养；六是推动我市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压实A级包保单位责任。4、全市适龄儿童各类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率超过90%，全市保持无脊髓灰质炎病例32年，无白喉状态36年。一是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安全、稳妥、有序开展；二是持续开展常规免疫接种率、麻疹病例、AFP病例、AEFI监测工作，高质量完成监测任务，为免疫规划策略的制定提供依据；三是开展预防接种工作宣传培训和指导，推进疫苗接种规范管理项目方案实施，协助各县（市、区）做好免疫规划系统培训；四是强化各级各类接种单位疫苗规范化管理和接种安全，提高预防接种服务质量，实现预防接种法制化，接种单位标准化，接种工作规范化，全程监

管信息化，基层管理网格化，公众宣传科普化。

5、开展慢性病监测，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动态管理。一是持续常态化开展死因监测、肿瘤随访登记及心脑血管事件报告等慢性病监测工作，完成2023年度死因监测数据、肿瘤登记数据等慢性病监测数据的统计分析并呈报分析报告；指导新会区开展伤害监测工作；举办全市慢病综合管理培训班和开展督导，提高全市慢病和伤害监测人员的工作技能。二是推进慢性病管理医防融合，提升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水平。完成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现场考核；加强项目培训、督导和技术指导。三是指导台山市和鹤山市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的成果，常态化开展慢性病全程管理、慢病监测评估等慢性病综合防控工作，指导蓬江区和新会区做好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复审的准备工作。四是有效推进国家和省慢性病专项调查工作在本地区开展。

6、加强病媒生物防控，筑牢群众健康防线。一是完成登革热媒介伊蚊专项密度监测、病媒生物生态学监测和伊蚊抗药性监测工作；二是做好登革热疫点处置工作指导，现场指导各县（市、区）登革热疫点媒介伊蚊应急控制督导工作20多次；三是开展病媒生物监测、登革热媒介伊蚊监测及防控质量监督方法培训、登革热媒介消杀器械及药物使用培训等工作，全市各级机构约1300人接受培训；四是协助做好省卫生城市和卫生乡镇创建（复审）、病媒生物防制效果评估、省市卫生村考核评估和健康企业抽查复评工作。

7、突出重点，完成药具服务管理工作任务。一是优化药具服务体系，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可及性；二是认真开展药具服务调研，掌握现状并布置下一步工作；三是加强培训指导和宣传倡导，进一步提高药具管理队伍管理能力，大力提升群众知晓率；四是加强药具服务管理，

着力提升服务质量，2024年区域基本避孕药具发放覆盖率为46.34%，超额完成了省13%的考核目标。8、充分发挥健康教育在疾病防控中的重要作用，助力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水平。7个县（市、区）均已是健康县（区），创建率为100%，其中蓬江区被评为国家级健康县（区）；助力提升我市城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制定《2024年江门市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工作方案》，2024年我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已达到《健康江门行动（2020-2030年）》中的目标。二是积极回应热点问题，开展健康知识宣传。接受江门日报和江门广播电视台等媒体采访10多次，针对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及时进行回应。制作公益广告在江门广播电视台的江门电视侨乡生活频道、综合频道、教育频道和电台FM100.2、FM93.3频道播放，合计播放4280次，播放时间约2561.2分钟。2024年“江门疾控”公众号共推文441篇，阅读量约42.2万次。9、强化应急演练，立足实战练兵全力做好应急队伍建设。多角度、多层面开展应急培训演练工作，全面提升我市应急队员核心应急能力。一是组织举办大型培训演练活动，进一步提升卫生应急处置队伍的应急处置能力和实战能力，举办尼帕病毒感染、聚集性不明原因肺炎和登革热等重大疫情处置应急演练等三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177人次参演，以练为战、以战促训，促进平战快速转换，提高应急处置能力；二是通过加强区域交流学习，跨省、跨市开展联合协作演练，参与江门市防灾减灾综合应急救援演练、2024年尼帕病毒感染疫情应急演练（珠中江阳江澳门）、广西崇左市应急演练、广东省第3片区区域性传染病疫情应急培训演练和2024年度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培训班暨卫生应急演练等5场演练交流协作活动，31人参与交流学习；三是

持续加强传染病疫情应急演练，进一步强化领导，完善应急机制，聚集重点，不断提升传染病类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快速反应能力，模拟疫情发生场景，检验和完善应急预案流程。积极参与跨市、市内多部门等联合协作演练交流，增强跨区域各部门协同作战能力和应急响应速度，优化应急管理机制，筑牢健康发展屏障。

10、提升“一锤定音”检测能力，助力疾控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强型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升级改造项目达到加强型生物安全二级防护水平，具备高通量核酸检测能力。

存在问题：

1、人力不足。因疾控机构改革，自2022年7月-2023年我中心暂停人事相关工作，无法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公开招聘。2024年我中心参加全省公开招聘，计划招聘15名专业技术人员，但上级部门限制我中心招聘人数，最终只招聘了2名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目前空编较多，部分部所因人员退休、离职无法及时补充人手，且近年上级部门下达工作任务增加，突显人力不足。

2、欠缺卫生监督员。江门市卫生监督所于2017年撤销，于2020年重新成立，但2024年市卫生监督所原有卫生监督员已全部分流。根据疾控机构改革要求，我中心将增加卫生监督职能，但目前市我中心工作人员均无卫生监督执法证且不熟悉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将会严重影响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有效衔接和正常开展。

3、实验室用房不足，仪器设备相对落后。一是由于检测业务的发展，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存在用房不足、布局和围护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无法满足目前检测工作需求，存在一定的生物安全 and 质量隐患。二是与全省其他地市的硬件条件相比，我市检验仪器设备相对落后，部分主要仪器缺乏。我中心是全省唯一没有配置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的地级市疾控中心，是没有配置气相色谱-质谱-质谱联用仪的四

个地市之一，导致许多检测项目无法正常开展；部分A类仪器设备未能及时按标准配置和更新换代，故障率高，严重影响了检测工作质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2025年积极参加全省公开招聘、集中公开招聘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以弥补人力不足的缺口；二是中心在职职工积极考取卫生监督执法证并且熟悉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确保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有效衔接和正常开展。三是优化实验室用房布局，积极争取财政资金用于实验室用房改造升级和紧缺的检验仪器设备的更新换代及按标准配齐，以保障检测项目正常开展。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